

## 新北市政府 函

受文者：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9月23日

發文字號：新北府衛醫字第113119452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院申請新增「雷射痔瘡屢管消融手術」等8項自費醫療項目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貴院113年6月18日慈新醫文字第1130001157號函辦理。
- 二、本府核定貴院申請新增自費醫療項目如下：
  - (一)「雷射痔瘡屢管消融手術」收費金額新臺幣1萬5,000元/次。
  - (二)「機械輔助手指動作訓練」收費金額新臺幣2,260元/次。
  - (三)「機器人輔助行走物理治療」收費金額新臺幣3,600元/次。
  - (四)「身體組成分析與衛教諮詢」收費金額新臺幣500元/次。
  - (五)「IN BODY 體組成測試」收費金額新臺幣300元/次。
  - (六)「營養諮詢費(門診)」收費金額新臺幣299元/次。

(七)「非侵入性胎兒染色體基因檢測-NIFTY(單胞胎)-7項」

收費金額新臺幣1萬5,000元/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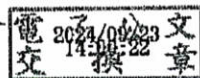
三、另查「非侵入性胎兒染色體基因檢測-NIFTY(單胞胎)-7項」及「非侵入性胎兒染色體基因檢測-NIFTY PLUS(單胞胎)-39項」係屬特定醫療技術檢查檢驗醫療儀器施行或使用管理辦法之實驗室開發檢測項目，前經衛生福利部113年5月30日衛部醫字第1131664795A號函暫予同意(案號：2024LDT2529、2024LDT2532)，並經本府衛生局登記在案，惟「非侵入性胎兒染色體基因檢測-NIFTY PLUS(單胞胎)-39項」貴院申請擬收金額2萬5,000元與衛生福利部同意之檢測費用2萬4,000元不符，爰請貴院釐清後，再行提出申請。

四、有關前揭新增之自費醫療項目名稱及金額，請以紙本揭示於院內明顯處7日以上，且於櫃檯備置經核定後之紙本收費標準供病患查閱，並持續於所屬網站公開揭示，以供民眾就醫參考及達資訊透明之目的；另對於是類對象，就診前應充分告知並取得病患同意，以確保其權益。

五、本案處理之滿意度調查及相關建議，歡迎至「新北市政府申辦e服務」之「滿意度意見調查表」網頁(網址：<https://service.ntpc.gov.tw/eservice>)直接填寫問卷，您的相關意見作為本府提升申請案件服務品質之參考。

正本：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

副本：衛生福利部、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衛生局局長決行